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冯 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冯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 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辞职报 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冯宇先生的原定任期届满日为 2026 年 5 月 15 日。

冯宇先生目前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 善的研发体系。同时近年来,公司加大研发投入,重视人才引进及培养,建立了 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的人才引进和储备机制,公司技术人员数量有显著提升,不存 在对特定技术人员的重要依赖情况。因此, 冯宇先生离任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 力、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宇先生通过嘉善和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间接持有公司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冯宇先生离任后,其所持公 司股份将继续履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并严格遵守《上 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谨向冯宇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勤勉尽职的工作以及为公司发 展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9日